

2023年同安区转移支付执行情况说明

一、一般公共预算

2023年，区本级对下转移支付支出129,164万元，其中：体制补助37,020万元，结算补助2,346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补助89,798万元。专项转移支付补助重点包括：

1. 农业农村部门转移支付38,187万元，主要用于水源保护区生态补偿、水稻种植补助、森林生态效益补偿、都市现代设施农业建设、耕地地力保护、山上造林及高标准农田建设等。

2. 民政部门转移支付20,449万元，主要用于社区工作者薪资待遇、残疾人生活补助、养老服务、社会救助等。

3. 工信部门转移支付20,140万元，主要用于企业发展扶持。

4. 宣传部门转移支付862万元，主要用于文明城市创建、“三下乡”活动等。

5. 卫生健康部门转移支付3,548万元，主要用于新冠肺炎防控。

二、政府性基金预算

2023年，区本级对下转移支付支出38,839万元，其中：政府性投资建设项目资金25,206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补助10,105万元，结算补助3,528万元。专项转移支付补助重点包括：

1. 建设与交通部门转移支付 2,115 万元，主要用于城中村整治提升、裸房整治、住宅小区公共设施及环境专项整治等。

2. 农业农村部门转移支付 6,404 万元，主要用于移民造福工程、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等。

3. 城市管理部门转移支付 112 万元，主要用于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及“两违”整治等。